

对话“长春高空抛物致死案”受害者姐姐—— 不要让从天而降的悲剧重演

“她的离开,就像一根刺,在心中一直拔不出来。”

“我们一家获得了司法的公平正义,但在这个案件中没有赢家。希望妹妹的遭遇,能引发更多人反思,防止悲剧再演,共同维护我们头顶上的安全。”

“长春高空抛物致死案”抛砖男子周某日前被最高人民法院核准死刑,立即执行。近一年半时间过去,受害者小娄的家人终于等来正义,但小娄的生命却永远定格在28岁。连日来,记者联系到小娄姐姐,走近小娄和小娄一家。

一通电话 妹妹没了

10月21日上午,在长春中级人民法院听到最高人民法院对周某“核准死刑、立即执行”的宣判时,小娄姐姐眼泪哗哗流了下来。为了避免再刺激到年近70岁的父母,这次她是瞒着老人去长春的,“结果在我们的意料中,但妹妹再也回不来了。”

小娄的家,在山东烟台一个小村。姐姐比小娄大10岁,小娄出生后,就拥有全家人的悉心爱护。姐姐回忆着,小娄从小活泼、大方、爱笑,学习能力极强。

2013年夏天,高考成绩揭晓,她考了632分,小娄全家沉浸在喜悦之中。

报志愿时,小娄目标很明确:要去北京,要学法律。姐姐问她为什么要学法律,她回答要“帮助和保护别人。”后来,小娄被北京

林业大学法学专业录取。大学毕业后,考进了北京一家国企从事法律律师,工作中还曾获评“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幸福温馨的生活,在2023年端午假期被击碎。假期前,小娄打电话告诉家人,要去长春看望同学朋友,顺便去延吉、长白山等地方旅游。6月22日上午到达长春后,她还与姐姐和爸妈视频报平安,视频那头小娄满脸开心。当天,小娄和同学稍作休息,到红旗街万达广场附近入住一家民宿。后来的事,公众都已知晓——28岁的小娄在万达广场夜市小吃街,被一块从33楼高空抛下来的砖头砸中倒地,“几乎当场就失去了生命体征。”

由于是端午假期第一天,38岁的姐姐在陪两个孩子写作业、

收拾完家务后,时针已指向了深夜。近零点时,一通来自本地派出所的电话,打破了假期的悠闲。一开始,姐姐以为是诈骗电话,但在反复核对以及查询拨打了长春当地派出所电话后,她心中有了不祥之感。她拨打妹妹电话,无人接听;再打与妹妹同行的同学电话,电话那头,妹妹的同学已哭得无法正常讲话。

妹妹出事的时间,是当晚10点30分左右,警察提醒小娄姐姐,事情严重,别告诉老人。小娄姐姐思来想去,还是连夜从县城回到老家。母亲听到消息,当场就晕了过去。“听到妹妹没了,感觉一瞬间整个人进入了幻境,无法呼吸。”

那么明媚 那么灿烂

10月16日,出发去长春前四天,小娄姐姐专程去县城边的公墓看望了小娄。这天,是小娄的阳历生日,姐姐要告诉她自己此行长春的目的。“去年底一审就是判决对方死刑。这一趟过去,复核结果应该在意料之中,但我仍抹不去心里的恨。”

事发后,小娄姐姐去过长春多次。后来,她从多方了解到,从高空抛下砖头的男子周某并非长春人,而是从外地去的长春。男子选择高空抛物,是因为有极端厌世的心理,且没有特定伤害对象。事发前,周某就已有过多次高空抛物,仅当天晚上,就有约3次高空抛物。

据检方指控,被告人周某

(2000年出生)因不能自食其力,产生厌世、仇视社会情绪,遂预谋采取从高层建筑上多次投掷砖头等方式,以戕害地面不特定人员生命。6天时间内,周某先后向地面投掷了包括砖头、桶装水等多种物品,砸中楼下小吃街3名食客及摊主,致1死1伤。

“这个世界多么美好啊。亲情、友情、爱情、陌生人的帮助,一花一草……”多年前,小娄写下这样的句子。小娄姐姐至今也想不通,妹妹为何偏偏遭遇了这无妄之灾。

小娄的男朋友是北京人,在同一个单位工作的两人感情稳定。有一年,小娄将男朋友带回

了烟台老家,家人们都很满意,期盼着两人结婚。按照计划,两人应当在不久的将来就要成家。小娄姐姐说,生活中,小娄是一个工作上进,从不挑剔、容易知足的人。妹妹曾跟姐姐说,自己从小就生活在家人的幸福关怀中,也渴望在北京靠着自己的努力,建立起一个温馨的家。

所有的一切,随着那几个从天而降的砖头,停止了。

小娄离世的消息很快传开。她中学、大学各阶段,都有同学向姐姐发来问候。一名高中同学说,对小娄的印象是“那么明媚,那么灿烂”;一名大学学弟则说,“娄姐”是他大学时光非常难忘的回忆,“对学弟学妹非常关心。”

带着善良 继续生活

小娄的墓,在距离老家村子约40分钟车程之外。这一年间,姐姐隔三岔五就会去墓园中看看小娄。几乎每一次去,她都发现,墓碑有探望、打扫的痕迹。

在姐姐眼中,小娄十分有爱心、懂感恩。平时,对小猫小狗等小动物,小娄都很喜爱,如果手中有食物,一定会慷慨地分给小动物。去年遭遇不测前几天是父亲节,小娄还向年近七旬的父亲发去了祝福。一个微信红包,还有一小段话。小娄对父亲说,“感谢您帮助我长大成人,给我快乐的童年,我会继续努力回报父母……”

在整理小娄的生前资料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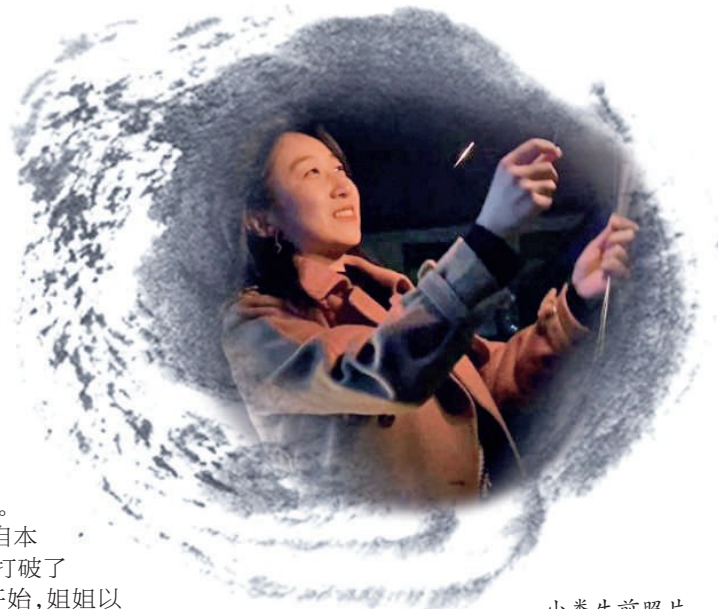
姐姐终于发现了当初小娄坚定要报考法律专业的原因。原来,在大学期间,小娄在笔记本上,自己手写过一个小秘密——“我的梦想是进检察院。”这句话下方,小娄特意将“检察院”三个字加粗描摹。

尽管小娄没去成检察院,但她还是从事了法律工作。当初填写的高考志愿,也算圆梦了。“她说,学法律就是要拿起法律的武器,帮助更多人解决实际问题。这才有人生的价值。”如今,小娄已经离开,但姐姐坦言,她要把小娄未完成的事继续做下去。

接下来,小娄姐姐准备继续靠法律武器,追究相关方面的责

任,也将继续带着妹妹的善良生活。“共同筑构防线,避免悲剧再演,共同维护我们头顶上的安全。”小娄姐姐呼吁,不论是哪里,涉及公共安全的相关部门和单位都要守责、尽责,杜绝头顶的隐患。今后,自己也会通过身体力行,让更多人意识到高空抛物就是违法犯罪,就要承担最沉重的代价。她说,相比分数和业绩,人品的善良最重要,每个人都要尊重他人的生命。有时候,对身处逆境甚至绝境的人伸一把手,多些关心,或许也能避免悲剧产生。“善良就是给孩子最好的教育。”

(北京晚报)



小娄生前照片

死刑! 余华英拐卖儿童 发回重审案一审宣判

10月25日,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回重审的被告人余华英拐卖儿童罪一案一审公开宣判,被告人余华英犯拐卖儿童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在一审庭审中,贵阳市人民检察院指控,被告人余华英为谋取非法利益,自1993年至2003年期间伙同龚某某(已故)、王某某(另案处理),在贵州、云南、重庆等地流窜,物色合适的儿童进行拐卖,余华英共拐卖17名儿童。公诉机关提请以拐卖儿童罪追究余华英的刑事责任。庭审中,公诉机关出示了相关证据,被告人余华英及其辩护人进行了质证,控辩双方在法庭的主持下充分发表了意见,余华英进行了最后陈述。

2023年7月,贵阳中院开庭审理被告人余华英拐卖儿童案,同年9月,贵阳中院公开宣判,对被告人余华英以拐卖儿童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法院经审理查明,被告人余华英于1993年至1996年期间伙同龚某某(已故)为牟取非法利益,在贵州省、重庆市等地流窜,物色合适的孩童进行拐卖,得手后二人将被拐儿童带至河北省邯郸市,通过王某某(另案处理)、杨某某(另案处理)介绍,寻找收买人进行买卖,以此获利,其间共拐卖儿童11名。被告人余华英当庭表示上诉。

2023年11月,贵州省高院依法公开开庭审理上诉人余华英拐卖儿童案。2024年1月,贵州省高院对余华英拐卖儿童案作出二审裁定,发回重审,法院认为,原判遗漏原审被告被告人余华英其他拐卖儿童的犯罪事实,部分事实不清楚,为查清上诉人余华英全部犯罪事实,应予重审。

(新华社)